

六、傳染病管理政策

理念

學校是學生聚集一起學習和遊戲的地方。有些學生尚年幼，未懂得適當的個人護理，傳染病因而很容易由人與人的緊密接觸傳播。傳染源可以是學生、教職員或家長。人與人的接觸可導致交叉感染，即是把病原體從一個人傳給別人。例如職工沒有於照顧患病學童後洗手，當接觸另一位學童時，便可將病原體從第一位學童帶到第二位學童身上。(節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2009年1月修訂)>)

另外，傳染病若不加以預防及控制，可能把之蔓延到社區。學校對校內傳染病的預防及控制不但可保障學生的健康，學生亦可從傳染病的預防及控制的生活體驗中獲得有關的知識和方法，使學生建立正確的觀念和態度，並運用於日後的生活，有助建立健康的社區。

目的

傳染病管理政策旨在向學生及教職員持續推行各種預防及控制傳染病的概念，致力建立一個接近沒有傳染病的健康環境，讓學生透過課程、活動及學校生活，建立個人健康生活習慣、獲得正確的傳染病觀念與態度，並學會如何避免受到感染，讓學校成員把所學的帶到日常生活中實踐。

政策內容

預防及控制傳染病的基本方法是要針對構成傳染病的三種要素，即傳染原、傳染途徑及易受病者，目的是切斷此三要素之間任何二者的關係，便能控制傳染病的傳播。全面的傳染病的預防及控制的方法包括以下四點：改善學校環境衛生、確保學生接受免疫接種、預防直接傳染及實施衛生教育。

計劃

1. 改善學校環境衛生

為了切斷疾病傳染途徑，改善校內環境衛生是重要的。為妥善改善環境衛生，學校致力下列各點：

- a. 提供安全的供水系統
- b. 定期更換濾水器及保持水質達到安全標準
- c. 提供適當的洗手設備
- d. 妥善處理污水和垃圾
- e. 保持洗手間的清潔，杜絕鼠患及蚊蟲的滋生
- f. 如須要使用冷氣機，必須經常清洗隔塵網
- g. 定時清潔傢具及學校設施
- h. 供應符合衛生標準的膳食

2. 確保學生接受免疫接種

衛生署會為不同年齡的人士提供各項的免疫注射，校方為確保能有效預防傳染病的爆發，保障學生及教職員的健康，會作以下安排：

- a. 核對每學年小一新生及各班插班生的免疫接種資料
- b. 跟進未接受足夠免疫接種的學生，提醒家長照衛生署的建議讓子女接受所有規定的免疫接種或安排學生進行免疫注射
- c. 建議教職員與學生參加免疫接種計劃

3. 預防直接傳染

及早教育，發現及隔離患有傳染病的病人，便能減低疫病蔓延的機會。根據衛生署制作的「幼兒中心/幼稚園/學校預防傳染病指引」，處理傳染病有以下的管制措施：

- a. 盡早發現病例
- b. 妥善備存學生及教職員的個人病假記錄，以便調查及控制傳染病
- c. 如有大量缺席者出現相似病徵，通知衛生署進行調查及跟進
 - 衛生防護中心電話: 2477 2770，傳真: 2477 2772
 - 衛生署總部電話: 2961 8989，傳真: 2836 0071
 - 九龍區辦事處電話: 2199 9158
 - 衛生署各部門電話及地址: http://www.dh.gov.hk/tc_chi/tele/tele.html
 - 監測及流行病學處傳染病組電話: 2768 9768
- d. 為防止傳染病蔓延，患病學生參照衛生署的建議暫時停課
- e. 缺課者調查及傳染病報告
- f. 病癒的學生建議經醫生證實無患有傳染性，方可復課
- g. 於傳染病肆虐期間進行消毒
- h. 有需要情況下暫時停課

4. 實施衛生教育及傳染病防治的教育

- a. 傳授預防及控制傳染病的知識
- b. 培養正確健康習慣和預防傳染病的行為
- c. 訓練學生保持校內及家中衛生，減少疾病傳播
- d. 增加學校預防及控制傳染病措施的透明度，讓學生充份了解，並鼓勵學生參與、接受
- e. 推行家長教育
- f. 校方積極參考社區內可信的衛生教育及傳染病防治的教育資料，例如衛生署或相關專業團體發出的資訊，學年內向家長和教職員提供教育，並鼓勵他們參與有關培訓，提高他們對衛生教育及傳染病防治的教育的認識與關注
- g. 若是適合，校方(或會與家教會合作)會為教職員及家長安排傳染病管理培訓

5. 應變措施

若有需要，根據實際情況制定各項應變措施，如全面清潔、暫時停課、復課安排及行政調配等

6. 訂立及參照工作指引

教務部及健康學校委員會會制定指引，並確保有關人士獲得充分的了解，指引如下：

- a. 預防呼吸道感染指引
- b. 預防傳染病爆發校內指引(教師)
- c. 預防傳染病指引(學生)
- d. 預防傳染病指引(食物)
- e. 預防傳染病指引(環境)
- f. 處理嘔吐物指引
- g. 正確洗手方法及使用洗手間指引
- h. 清潔校園指引
- i. 校園防蚊指引
- j. 處理雀糞及屍體指引

成員

健康學校委員會、教務部、總務部

檢討及修訂

1. 每年作檢討一次，以檢討現況及草擬須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定草擬經行政會通過方會生效
3. 參考資料：
 - 衛生防護中心 2008主頁 > 健康資訊 > 傳染病
http://www.chp.gov.hk/tc/health_topics/9/24.html
 - 衛生防護中心 2008主頁 > 指引及給院舍的信 > 院舍及業界
<http://www.chp.gov.hk/guideline.asp?lang=tc&id=35&pid=478&ppid=>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0 → 公共服務 → 防治蟲鼠 → 教育資料 → 單張庫 → 預防登革熱(給學校的建議)
http://www.fehd.gov.hk/tc_chi/safefood/library/pdf_pest_control/mosquito_school_c.pdf
 - 食物環境衛生署 → 公共服務 → 防治蟲鼠 → 教育資料 → 單張庫 → 學校的防治蟲鼠工作
https://www.fehd.gov.hk/tc_chi/pestcontrol/library/pdf_pest_control/pest_control_school_c.pdf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資訊中心 2011 網頁指南 衛生及社會服務 預防禽流感
<http://www.info.gov.hk/info/flu/chi/school.htm>